

#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通政办发〔2018〕49号

---

##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南通市 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指导推进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委会，通州湾示范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为扎实做好我市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工作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建立南通市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指导推进组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，坚决落实中央、省决策部署，按照“严控增量、化解存量、杜绝违规、防控风险”的要求，采

取更加有效的措施，打好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攻坚战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指导督促各县（市）、区政府（管委会）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、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、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。

## 二、指导推进组职责和分工

### （一）工作职责

负责推进全市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落实；指导各地密集做好债务风险预警工作，对可能出现的风险，及时会同属地政府妥善处置，并立即上报；发现违法违规融资行为时，督促及时整改；发现遇到融资困难和问题时，做好协调指导工作；每月组织一次指导推进，方式可采用现场指导，或召开座谈会、调研会等形式；指导推进工作情况由市财政局扎口汇总，每季度向市政府汇报一次。

### （二）分工安排

#### 第一工作组：

组 长：达培炎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副组长：李 平 市监察委委员

宋建宏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、副主任

成 员：单岳苏 市审计局财政金融审计处处长

叶晓群 南通银监分局监管一科科长

印 蓉 市财政局金融处、政府性债务管理处副处长

林 瑶 人行南通市中心支行货币信贷科副科长

季晶晶 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保险处副处长

责任地区：崇川区、港闸区、开发区、苏通园区、通州湾示范区

第二工作组：

组 长：郭垂庆 市财政局副局长

副组长：张亚萍 市审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赵伟希 南通银监分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成 员：陈光华 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正科级纪检监察员

施海萍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与收益管理处处长

丁意泽 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银行保险处处长

卢 涛 市财政局 金融处、政府性债务管理处副处长

徐 徐 人行南通市中心支行 货币信贷科科员

责任地区：海安县、如皋市、如东县

第三工作组：

组 长：张 平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总会计师

副组长：张剑桥 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副主任

赵美华 人行南通市中心支行党组成员、副行长

成 员：葛 静 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十二纪检监察组副组长

施克俭 市财政局金融处、政府性债务管理处处长

刘 驰 市审计局财政金融审计处副处长

陈 星 南通银监分局监管一科副科长

张泽东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发展改革处科员

责任地区：通州区、海门市、启东市

### **三、工作重点内容**

- （一）推进防范债务风险举措落实；
- （二）推进债务化解方案落实；
- （三）推进新上政府投资项目资金落实；
- （四）指导在建项目资金依法合规；
- （五）指导政府出资项目财政承受力论证；
- （六）指导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；
- （七）推进防范流动性风险举措落实；
- （八）指导协调债务管理中的其他问题。

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高度重视指导推进工作。各地要根据指导推进工作要求，落实工作职责，强化工作措施，支持指导推进组开展工作，各涉及单位要积极配合，确保指导推进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二）坚持高标准、严要求落实整改工作。各地对指导推进中发现的各种违规问题，必须做到边查边改、立行立改，落实整改责任、制定整改措施，着力提高政府债务管理水平。

（三）落实工作责任，严明工作纪律。指导推进工作组要本着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高度负责的态度，不折不扣地落实好指导推进任务，确保分工负责的地区政府性债务得到有效化解、不发生系统性风险。在指导推进中，对各地敷衍失责、走过场的督促整改，对弄虚作假、造成不良影响的提请监察部门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责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5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